

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

粤生态职院学工〔2024〕5号

关于加强做好 2024 年寒假期间学生安全教育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切实做好岁末年初学校安全工作的通知》及学校关于做好寒假学生安全工作的要求，切实加强我校学生寒假期间的安全教育管理工作，确保同学们度过一个平安、祥和的假期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落实寒假安全教育

1. 强化安全教育。各二级学院要以“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”，将学生安全放在心上、扛在肩上、抓在手上。假期学生出行增多，多地伴随恶劣极端天气，易发各类安全事故。通过多种途径，开展交通、消防、网络和预防电信诈骗等方面的安全知识教育，不断提高学生安全防范意识和逃生避险能力。

2. 加强家校互动。对已离校学生，要与家长保持联系，确认安全到家，形成工作闭环，确保学生不发生失联、失控、失踪等情况。与参加校外勤工助学、社会实践等活动的学生加强联系，同时确保家长知情同意。对学业预警学生、违纪处分学生和心理问题学生等特殊群体，辅导员要通过适当方式加强与学生家长沟通，形成育人合力。

3. 做好服务保障。对因需安排实习实践、学科竞赛培训、体育比赛集训等活动的学生，各二级学院要加强安全教育管理，并提供相应的服务保障。

二、做好留校学生管理

1. 压实管理责任。各二级学院要履行学生教育管理主体责任，辅导员、班主任及指导老师是留校学生的安全管理第一责任人，要做到“五个清楚”，即清楚留校名单、留校原因、留校日程、住宿安排、思想动态。安排专人每天与学生保持联系，一对一了解在校情况，确保一旦发生突发事件，能够及时干预处理。

2. 做好日常提醒。告知留校学生须严格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，严禁在宿舍内使用大功率电器，严禁酗酒、赌博，不得擅自在校外住宿或留宿外来人员，中途离校应向辅导员和宿舍管理员报告。离校前做好寝室物品整理和卫生清洁，关好门窗、水龙头，切断寝室电源，严防火灾、盗窃、人身伤害等各类事故发生。

3. 建立动态台账。及时掌握学生去向信息，由各二级学院核实后于每天下午4点前更新。当天未能正常返校住宿的学生，要及时取得联系，确定未返校原因及具体返校时间。

三、相关工作要求

寒假期间，各学院学生工作负责人及辅导员要保持通讯畅通，如有特殊情况或突发事件须及时报送学生工作部。

